

## 2016 年专业技术职务评聘工作日程安排

时间	主要工作
2016 年 7 月 至 2016 年 8 月	1、各单位提交高级专业技术职务申报意向人员名单及意向名额数（电子版）。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[截止 8 月 10 日]</span>
2016 年 9 月	1、各单位、各系列委托单位组建聘任工作领导小组、信访小组；提交人事处评聘工作组织名单（纸质）。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[ 截止 9 月 13 日 ]</span> 2、各单位高级专业技术职务岗位设置需求研讨； 聘委会审定名额，投放岗位数。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[ 截止 9 月 20 日 ]</span>
2016 年 9 月 至 2016 年 11 月	1、受理本单位专业技术职务应聘材料（高级、中初级）并提交人事处。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[ 截止 9 月 26 日 ]</span> 2、学校审核应聘人员任职资格与科研、教学条件，审核结果反馈各单位，受理复议，并组织专家复议。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[ 截止 10 月 26 日 ]</span> 3、学校公示通过审核人员材料。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[ 11 月 1 日-11 月 5 日 ]</span>
2016 年 11 月	1、各单位和委托单位举行教授评议会确定有效候选人，经领导小组审定后推荐拟聘人员名单，同时报送应聘正副高人员的同行评议材料。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[截止 11 月 25 日]</span>
2016 年 12 月 至 2017 年 1 月	1、学校组织校外同行专家评议。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[ 12 月 1 日- 12 月 27 日]</span> 2、学校组织应聘副高人员复议评审会、高评委会、聘任委员会会议。 <span style="float: right;">[ 12 月 28 日-寒假 ]</span>